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本府社會局委託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辦理「志工教育訓練9-11月招生簡章」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6/7/15 11:30:00

- 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05年7月13日桃社團字第10500378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昇志願服務工作品質，保障受服務者之權益，本府社會局委辦桃園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(由桃園市社會教育協進會承接)辦理志工教育訓練。
- 三、相關課程請自行選擇適宜場次報名，於105年7月15日開放線上報名登記，有關報名資訊請逕洽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詢問，電話：03-4262881，電子郵件：tvspc885@gmail.com。
- 四、旨揭招生簡章逕至志工桃園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tvspc.org.tw/>)或本府社會局網站(<http://sab.tycg.gov.tw/index.jsp>) / 訊息公告/最新消息下載。
- 五、申請本局志願服務紀錄冊須有基礎及特殊教育訓練證書(各12小時)，特殊教育訓練必須為教育類或交通導護類，而社會局委託舉辦之特殊訓練(屬社會類)不符教育類志願服務紀錄冊申請資格(基礎訓練可採納認定)，報名研習時請特別注意。